

马兰花儿开

“马兰开花二十一,二八二五六,二八二五七,二八二九三十一……”这首童谣伴随我度过快乐的童年,尽管我跳绳跳得不好,常被罚去摇绳,我也会在一旁开心地唱着童谣,跟着节奏摇旗呐喊。儿时的我不懂这首童谣的真实含义,但童谣里的马兰却是儿时的口粮,也是饥荒年代赖以裹腹的美味佳肴。

七十年代的家乡,饥饿如影随形。于是草根、野菜常常被拿来充饥。在众多野菜中,马兰的生长期比较长,味道较其它野菜来说没那么难以下咽,有时被妈妈用心烹煮甚至会觉得十分美味。

阳春三月,正是草长莺飞时节。马兰就如雨后春笋般四处探出头来。这时候我们村的女孩就开始忙碌起来。一个竹篮,一把剪刀,亦或是塑料袋、布袋是村里女孩此刻的装饰,带这些东西上学老师也会见怪不怪。

马兰较之其他野菜来说,身形娇小,且辨识度高。茎是赤红色,叶子圆润润的,颜色是千古不变的青绿。

剪马兰也是一门技术活,不仅要求剪刀锋利,人也要眼疾手快。剪刀生锈,螺丝不紧,马兰半天剪不下来还会让手起泡;手脚也得麻利,慢一步,整块马兰被人占了,又得找新的目标。据说马兰是牛最喜欢吃的美食,我们常常

在牛嘴中“抢食”。抢了老牛的马兰,老牛也不恼,慢悠悠地摇着尾巴寻找别的马兰地。看着老牛那憋屈哀怨的眼神,我们一边笑骂自己不地道,一边继续跟在牛屁股后面转。长辈告诉我们,牛吃马兰会连根拔起,被牛啃咬过的马兰地,来年很难长出马兰来。为了来年不饿肚子,我们尽可能抢在老牛的前面剪掉马兰,而且是必须用剪刀的尖贴着土剪,这样牛的舌头伸得再长也无法卷到了。

每年3至5月,是马兰生长的旺季,我们剪了一茬又一茬,田埂和堤坝上的马兰剪光了,周末就去山上剪。山边上的马兰没有堤坝、田埂的马兰长得旺盛,但也逃不脱我们这一双双贼亮的小眼睛。

剪下这么多马兰,是不是吃不完会烂掉呀?我们可舍不得。

新鲜的马兰洗干净了,在锅边滚一点油,放些盐巴,大火炒两下就非常清脆可口了。如果妈妈那天不忙,把新鲜的马兰放开水里焯一下,捞起来放些生抽、醋、辣椒酱,加上蒜沫,滴一两滴香油,那可就是无上的美味,吃完了连盘子都得舔两下。那些吃不完的马兰,都会被妈妈用开水焯好,挤干,铺在竹箕上曝晒,晒得干脆干脆的,收起来等到秋冬季节,再用开水浸泡,放些盐,放进锅

里一蒸又是一道下饭菜。如果里面加一个鸡蛋更妙了,那是奢侈品,有客人来了尚可偷品一匙。干马兰极易收藏,经久不坏。干马兰还可以加少许米煮一锅马兰粥、马兰饭。闻起来清气扑鼻,吃起来口齿留香。加点盐,连菜也省了,我能一口气吃三大碗。

我好奇地问姐姐,马兰真的会开花吗?我怎么没看到?姐姐屈着手指弹一下我的额头说:“小傻瓜,马兰肯定能开花呀,只是它们还没来得及开花就被我们剪掉了,即使有‘漏网之鱼’,那是很隐秘的,不仔细看哪能看得到呀!”

于是我的心里就怀揣一个梦想,梦想马兰开花的日子。

1982年,我们村迎来了土地改革,田产到户,村里人除了在自己的责任田上耕种,还可以出去找副业,解决了温饱问题,我终于看到马兰开花了。

暮春初夏,田边地头,一朵又一朵,一簇又一簇,马兰花犹如繁星点点,优美的形态在微风中翩翩起舞,恍若梦境。细长挺拔的花梗撑起宽阔的花篮,六片红里透紫的花瓣拥护着金黄色的花蕊。花瓣还有白色的、绽蓝色的,淡雅而美丽,高贵而矜持。

马兰花儿开,开在幸福美好的新时代!

■余云环

芋园这朵花儿为什么总是这样红(下)

■李专

芋园也曾被举报过,还不只一次。

第一次是“衮龙垛”事件。芋园是很气派的,气派就气派在“衮龙垛”上,整齐一字排开的12个屋脊横头翘角,远远望去就像一条条青龙在腾飞。“王明璠在老家建皇宫”“王明璠居然将龙搬上自家屋脊”……朝廷派人来调查。王明璠回答,这不是“衮龙垛”,是“猫拱式山墙”。粗看有点龙形,实际更像是猫拱背脊。

二是仿照皇宫修“玉带河”。“衮龙垛”事件刚过两个月,朝廷又派人上门了,这次还带了武弁,气势汹汹,来查他占用他人田地,仿皇城修“玉带河”。他说所谓的“玉带河”其实是条小水港,本名叫吴田港,是我从吴田洞引水过来,现在全湾人都在用它,成为共享水源。而且,我采取暗沟引水就是为了不占田地,我用的每一寸土地都有契约,该补偿的都给予了补偿。

两件事都关“僭越”,而无涉“贪腐”。这又反证了后段13年,王明璠还是清官。

此后,不但再无事端来临,反而有各种敕封接踵而至。

72岁的王明璠似乎和一般老百姓一样糊涂了,他只恨“卖国贼”李鸿章,不知恨“祸国贼”慈禧太后。八国联军进京,他疾书《救时刍议》一册,要亲自送到西安面奏圣上。他的几房妻妾哭泣劝阻,儿孙长跪不起,劝他改为驿路传送,但他一意孤行要长途跋涉亲自面呈皇太后请命上阵杀敌。当他好不容易赶到西安时,皇太后、皇上已经回到北京。最不可思议的是,第二年,闻《辛丑条约》签订,“中夜悲愤,拟奏一册,跋涉数千里”进京面奏未果。以古稀老迈之身,两次千里跋涉,世所罕见。为褒其忠义,朝廷晋升其为从四品,授“朝议大夫”衔,宅院得用“大夫第”为门额。

芋园意为“大而无华”。只是规模大,占地万平方,含内院、花园、果园。没有雕梁画栋,也不着名人字画,所以,土改后一直是贫雇农的安居乐业之所。因为没有雕梁画栋,“破四旧”时也无需铲砸锯销,所以得以保存。木雕、石雕、砖雕的内容一般都是帝王将相、才子佳人,是铁定的“封、资、修”内容,必在须铲除之列。芋园很少有这些花里胡哨。

芋园于2013年列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近年,政府投资亿元在内部使劲,在外部周围绣花绣朵,辟为景区。

——选自《路自通山》一书



的梦幻中,好像回到了青春年少时。

阳光直直地洒在湖面上,反射出耀眼的光芒。荷叶更显翠绿,密密麻麻铺满整片荷塘,有些漂浮碧波上,流转着满盘圆润;有些秀挺半空中,撑起一伞潇洒。荷花娇艳欲滴,展露嫩黄的小花蕊,开了一半的透出可爱的笑脸,花骨朵们则饱胀得似成熟的红苹果。一阵风来,荷叶轻舞,荷花婀娜。优美绝伦的景致让我忘记了中午的慵懒与倦怠,深深呼吸,独自享受荷塘边的诗情画意。

见证了荷塘的一日繁忙,闻够了荷花的淡雅芬芳,我心满意足。夏日与荷花,是彼此的成全,是时光带来的让人喜出望外的礼物。立岸观荷,整个身心与夏天相融,灵魂仿佛被洗涤,越发轻盈快乐,让我步入中年却平添一份少女心。荷花不染淤泥,清香拂面而来,永远的荷香,让我心有希冀,追光而遇;目有繁星,沐光而行。

■吴梅芳

内在精神世界的宝藏。”夜晚的荷塘,便是有了这份安静的美。走在湖边的木质栈道上,除了轻微的脚步声,便只有微风拂面的舒适感。月光轻轻洒在荷花上,给花瓣镀上一层柔和的银辉,此刻,荷花高昂起脖颈,宛如仙子般超凡脱俗。湖风不时送来荷叶的清香,让人神清气爽。与乡村荷塘不同的是,湖里没有蛙声和虫鸣,只有嗅觉的清爽和心绪的安宁,整个荷塘和夜色交相辉映,营造出一种神秘而优雅的氛围。湖边散步的人不多,即便遇上两三个,也是悄悄地说话,担心惊扰了荷塘的宁静,破坏了荷家族的恬美隽逸。

第二天早上,我不自觉地再次来到湖边荷塘,部分荷花早已睁开了朦胧的睡眼,“梳妆打扮”完毕,以最美的姿态,亭亭玉立在晨光之中。微风徐来,摇曳生姿。经过一夜的积淀蓄能,半湖荷花铆足干劲,盛开了一半。带着些许露珠的荷花,犹如一块块温润的宝玉,淡雅的色调宛如幽蓝湖水中透视出的黎明霞光,清新而不刺眼。绽放的粉红笑脸,给早到的观赏者送上一份温馨和喜悦。几只上下跳跃的蜻蜓,自在地飞来飞去,给荷塘增添了不少乐趣。

午饭之后,我又一次被荷牵绊,漫步荷塘,荷家族似乎知道我要到来,个个精神抖擞、毫不倦怠。烈日难掩艳容,却让其更加光彩。此时,荷花鲜艳润泽,荷叶绿得透亮。而我,忍不住偷看一眼荷塘,就掉进了无比美丽

除了缝补衣裳,母亲还要纳鞋底。一厘米厚的“千层底”,针很难穿过去,母亲就将顶针套在手指上,帮助针头扎进去,再用针钳拔出来,将线拉紧。“千层底”做好后,看上去针脚细密,结实耐穿。接着做鞋帮子,再将鞋底与鞋帮子缝到一起,叫做“上鞋”。做鞋是针线活里最费时费力的事情,每双鞋何止千针万线。

那时,全家老小的衣服鞋子,都靠母亲一针一线地缝制。因此,但凡有一点闲,母亲的脚边就放着这个针线篮,手里不是缝衣服,就是纳鞋底。

一个世纪过去了,这个针线篮经母亲的双手长期摩挲,加上岁月风尘的侵蚀,颜色已经变淡,像一面斑驳的老墙。好在母亲还在,母亲还需要它,它也忠实地陪伴着母亲。

当我从记忆中回过神来,母亲的针线活也做好了,我惊叹母亲的针线功夫还是那么精致,衬衣的圆领像裁缝做的一样,看不出是她用手工缝出来的。

漫过东湖的缕缕荷香

热情似火的夏日,又一次,我来到了东湖。这次出差,有幸住在东湖边。当汽车驶进宾馆附近,一片亮丽的荷花(东湖内湖里)跃入眼帘。三年前,我曾写过一篇《夏日清荷》,那是仲夏清晨偶遇的乡村荷塘,是田野中常见的小清新。如今,东湖里的这片荷塘,是大气湖面上的一丝眼热,是浩瀚湖水中的一片秀丽,是夏日酷暑中的一抹清凉。

自古以来,都说“红配绿,丑到底”,而荷叶却是特例,它们搭配出了少有的高级与脱俗。荷叶主打绿色,当好配角;荷花作为主角,在由浅入深的粉红中跳跃;荷塘犹如一块调色板,既有一成不变的翠绿,又有丰富渐变的粉红。耀眼的花瓣在青翠荷叶的映衬下显得格外唯美,两种颜色在动静之中相辅相成、相映成趣。

傍晚的荷塘,还是一片生机盎然的样子,整片荷花处于初放阶段。三分之一打开了花苞,露出丝丝花蕊和黄绿色的小莲蓬。三分之二是菡萏宝贝,犹如一颗颗晶莹剔透的水滴形水晶,紧紧地依附在嫩绿的荷梗上,显得娇滴可爱。荷塘此时像一个大家庭,有个别老妇(成熟的莲蓬)、有丰韵少妇(盛开的荷花)、也有花季少女(含苞的菡萏)……其乐融融的样子,让人心生羡慕,也想融入这个大家庭。

周国平先生在《安静》中写道:“人生的最美好境界是丰富的安静。安静,是因为摆脱了外界浮名虚利的诱惑;丰富,是因为拥有了

母亲的针线篮

周末回乡下,看到86岁的母亲在走廊低头做针线活,满头白发银光闪闪。母亲见我回来很高兴,把蒲扇递给我:“你扇一下风,我马上就好了。你买的这个衬衣领子太宽,披在后面很热,我把它剪掉,做成圆领。”对此我见怪不怪,平时我们买给她的衣服,她但凡不满意,就要亲自动手,加工成自己满意的样子。

母亲的身边,放着一个老红色的针线篮,在我们家乡叫置旧篮,意思是放置旧物的篮子。这个篮子长44厘米,宽24厘米,用很细的竹丝编织而成,非常精致。篮子里放着针头线脑、剪刀、顶针、钳子、各种布块。用了一个世纪,篮子已旧,但母亲还是离不开它。

这个针线篮是母亲与父亲结婚不久置办的,在那艰苦的年代,家里少不了这样一个针线篮。特别是当孩子们出生之后,穿衣裤着鞋子,新三年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,这个针线篮是多么重要。

我们兄弟姐妹七人的衣服鞋子,都是老大穿了,老小接着穿,加上小时候我们都要跟着大人上山砍柴,下田干活,衣服脏了就要使劲搓洗,破得快。辛劳的母亲,白天要出工,回家要做家务,只有晚上才有时间缝缝补补。

常常,我们围着八仙桌写作业,母亲就坐在边上,把破的衣服挑出来补好。有的是穿的年代久了,背上易脏的地方越洗越薄,即将要破,母亲就用一块较大的颜色相似的布盖在上面,再细细地缝补起来,针脚匀称,布块也不弯曲。有的只是撕了一条缝,母亲就两边斜着进针,密密地补好,看起来像一条鱼刺,非常漂亮。有的衣服,因穿了几个孩子,已是补丁连补丁,但经过母亲的巧手,我们都愿意穿。

为缝补衣服,需要收集很多布块。母亲是个有心人,把条件较好的人家丢弃的破衣服,偷偷地捡回来,洗干净,剪下可用的部分,放在针线篮里备用。自家破得不能再穿的衣服,也把较好的部分拆出来,叠好,以备不时之需。

